**关于开展2023年“润心育德”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的工作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思政厅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通知的要求，大力推进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将“育德”与“育心”相结合，加强心理健康教育的普及、宣传和教育，增强学生积极心理品质，促进学生心理健康素质与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协调发展，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决定在全校范围内主办以**“润心育德”**为主题的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各二级学院（心理育人工作站）承办相应活动。现将本次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润心育德”为主题，集中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聚焦生命成长，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培育学生自尊自信、积极向上的健康心理品质，促进学生心理健康素质与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协调发展，培养“尚德修能，知行合一”的现代化职业技能型人才。

**二、活动对象**

全体在校学生

**三、活动时间：**

2023年3月15日～5月31日

**四、活动内容**

本年度“润心育德”主题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内容划分为六大版块，涵盖“知心护航”主题宣传、“慧心成长”教育实践、“健心向阳”文体活动、“润心关爱”咨询辅导、“暖心相伴”助困帮扶、“齐心育人”家校社协同等。主体安排如下：

|  |
| --- |
|  |

（部分活动通知见附件，未尽通知陆续发布）

**五、活动进程**

**（一）动员阶段**

3月15日～4月6日，由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发活动通知至各二级学院、各班级、各学生社团组织，在全校范围内广泛动员学生积极参与。

**（二）开展阶段**

4月6日～5月20日，由各二级学院、各班级、各学生社团组织开展各项主题活动。

**（三）活动总结阶段**

5月21日～5月31日，完成本年度“润心育德”主题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活动总结及材料归档。

各二级学院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结合本年度活动主题，对在校大学生开展有特色的心理健康宣传活动，指引大学生关注自身心理健康，提升心理素质，多角度、全方位地宣传心理知识，促进学生心理健康发展。

**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W楼116室

联系人：王业平 联系电话：57134116 18116088329

**各二级学院（心理育人工作站）负责人联系方式：**

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技术与工程学院 张竹 18017103043

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 季华瑛    17301761414

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 陈 梅      15221060776

经济与管理学院     王 倩      13052356729

中德工程学院     强佳璐      19921871974

设计与艺术学院     王 欣      18116088536

外语学院 陈 丹 13564173174

申安网络安全产业学院 韩 彤 18217376160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学工部 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

**2023年4月6日**